## 晋城市大数据应用局

A 类

## 关于对市七届政协六次会议第 336 号 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程春明委员:

《关于着力培育和发展数字经济的建议》的提案已收悉,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工作的关注与支持。经过认真研究,现答复如下:

## 一、工作成果及现状

- 1. 夯实平台基座。截至 2020 年底 5G 覆盖了中心城区、六个县城和 11 个重点景区,4G 网络行政村全覆盖;支持企业建设应用平台;建成了城市物联网平台。
- 2. 积极培育主体。结合大数据管理体制改革,组建了大数据运营公司,推动政务数字资产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最大化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蓬勃发展。
- 3. 强化行业应用。13 户企业开展了智能诊断,6 户企业通过了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,4 个煤矿工作面实现了智能开采,能源云正在加紧建设;建设了5G+智慧农业生产区,成立了5G+智慧农机装备创新实验室,在5G智慧农机装备积极探索,2020年夏收中有千余台物联智能农机开展联网服务;智慧停车、智慧医疗、智慧旅游等均已建成了示范项目。

4. 提升智治水平。构建了政府门户网站技术平台和管理体系,建成了"领导驾驶舱"地市级板块;完成了智慧停车管理运营平台建设,修建了2座智能化停车楼,完成了智能化停车场技和地磁、视频设备安装。

5. 激活平台效应。利用阿里巴巴平台优势,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,通过支付宝支持全市小微企业、个体经营户、农户,建成农村淘宝服务站、天猫优品店;开展"晋城特色农产品直播带货节",在淘宝设立"晋城名优特农产品官方店""晋城有礼淘宝店";发放消费券,促进消费回暖。

## 二、下一阶段工作

以数字产业化、产业数字化为核心,加快建设全省数字经济建设"示范区"、数字产业发展"集聚区"和中原城市群核心区数字中心。实施数字经济"1468"战略,加快新基建布局、加快智能化改造步伐、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、加快推进"5G+人工智能"技术的重点示范应用、加快推进新型智慧城市重点工程。

再次感谢您的建议提案。希望您继续对我市数字经济工作给予关注和支持。

负责人: 李满红

承办人: 陈红飞

联系电话: 2070806

晋城市大数据应用局 2021年5月6日